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5-082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 2023 年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回购股份、 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 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23 年回购计划回购的 2,303,200 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03,355,564 股变更为 201,052,364 股，注册资本将由 203,355,564 元变更为 201,052,364 元。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及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23 年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回购股份、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3 年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前回购方案概述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3），于2023年11月8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
- 2、回购股份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33元/股（含33元/股）；
- 3、回购股份用途及期限：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4、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

（一）2023年11月8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11月9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二）2023年11月3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306,2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38,974,371股的1.6594%，成交的最低价格为21.11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22.02元/股，回购均价21.6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50,000,683.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内容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为增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2023年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变更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回购用途	使用回购股份数量（股）
1	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303,200
合计		2,303,200

除该内容修改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四、变更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为增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同时综合考虑了目前实际回购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和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03,355,564股变更为201,052,364股，具体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 (股)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0	0	—	0	0
无限售股份	203,355,564	100	2,303,200	201,052,364	100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03,200	1.13	2,303,200	0	0
合计	203,355,564	100	2,303,200	201,052,364	100

六、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符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七、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1、变更注册资本

本次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股份数量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13%，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03,355,564股变更为201,052,364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03,355,564元变更为201,052,364元。

2、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335.5564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105.2364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0,335.5564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0,105.2364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注：“修订前”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现行的《公司章程》。

八、变更的决策程序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回购股份、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部分2023年回购股份的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等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通知债权人等相关手续，并根据注销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和股本总额的条款进行修订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